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銓敘部 函

地址:116204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

傳真: 02-82366780 承辦人:汪政廷 電話: 02-82366765

E-Mail: ztw@mocs.gov.tw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:部總四字第111549204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工友甄選簡章(內含履歷表)(111Z02D131207\_AA2\_111D2033819-01.pdf)

主旨:本部現有工友缺額1名,請惠予協助徵詢貴機關現職工友 (含技工、駕駛)如有意願移撥至本部服務者,請依說明事 項辦理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 駛),有意願移撥者,請於民國111年11月3日(星期四)前依 本部工友甄選簡章規定備妥相關文件,郵寄本部總務司庶 務科。倘逾期(以郵戳日期為憑)、資格不符或證件不齊 者, 恕不受理亦不退件。
- 二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,擇符合本部需求者通知參加面試甄 選(日期另行通知);經甄選錄取人員,由雙方機關依程序 辦理移撥手續,並請依本部通知到職。
- 三、檢附工友甄選簡章相關文件1份。

正本:中央各主管機關

副本: 電2022/09/22文



第1頁,共1頁